



乔治·华盛顿传

George Washington: The Founding Father Paul Johnson

美国国父

[英国]保罗·约翰逊 著
李蔚超 译

译林出版社

乔治·华盛顿传

〔英国〕保罗·约翰逊 著
李蔚超 译

George Washington: The Founding Father

Paul Johnson

 译林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乔治·华盛顿传 / (英) 约翰逊 (Johnson, P.) 著; 李蔚超译 .
—南京: 译林出版社, 2014.12

(星汉传记)

书名原文: George Washington: the founding father

ISBN 978-7-5447-5052-3

I . ①乔 … II . ①约 … ②李 … III . ①华盛顿, G. (1732 ~ 1799)
—传记 IV . ① K837.127=4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228499 号

GEORGE WASHINGTON by Paul Johnson

Copyright © 2005, Paul Johnson

All rights reserved.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HarperCollins Publishers.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 10-2013-101 号

书 名 乔治·华盛顿传

作 者 [英国] 保罗·约翰逊

译 者 李蔚超

责任编辑 韩继坤

特约编辑 王秀莉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译林出版社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 邮编: 210009

电子信箱 yilin@yilin.com

出版社网址 <http://www.yilin.com>

印 刷 三河市华润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960×640毫米 1/16

印 张 9.25

字 数 92千字

版 次 2014年12月第1版 2014年12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47-5052-3

定 价 18.80元

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目 录

- 第一章 弗吉尼亚的年轻绅士 / 1
 - 第二章 年轻英勇的上校和富有的妻子 / 25
 - 第三章 奴隶主，拓荒者，建设者 / 41
 - 第四章 总司令和胜利者 / 57
 - 第五章 建国的理论准备 / 87
 - 第六章 建国的实践历程 / 101
 - 第七章 岁月的尾声 / 129
-
- 参考书目 / 139

第一章 弗吉尼亚的年轻绅士

美国独立战争的核心人物乔治·华盛顿是世界历史上最重要的名人之一，他在美英八年对抗战中担任军队总指挥，成功地率领十三个殖民地脱离了大英帝国的统治。接着，他带领这个新生的国家，进行联邦宪法的起草、审订与颁布，最后在他任职总统的八年时间中指挥政府将宪法付诸实施。在不断更新与修订之下，这部宪法已成功地运作了近两个半世纪。

在他的领导下取得胜利的美国独立战争，是缔造出我们所生存的现代世界的系列壮举的开端。其革命精神来自对代议制政府的热爱以及对法治精神的敬畏，正是这种对法治精神的敬畏，促生了英国实行了数个世纪的不

成文宪法。由于华盛顿才华过人，那种法治精神顺利地化身为美国这个新建国家。而随之发生的 1790 年法国大革命以及在后续四分之一个世纪内爆发的拉丁美洲革命，革命精神都被暴力所带来的悲剧以及个人野心导致的动荡不安所摧残，致使法治精神无法生根。这种状况一直在重复发生，在亚洲人与非洲人为追求独立而发动革命的 20 世纪亦复如此。然而，美国却从始至终坚守华盛顿主政期间所追求与遵循的原则。即便在近乎毁灭性的美国南北战争中，他们依然如此坚持，国家得以幸存，后来成为全球最大的经济体，不但接纳穷人，还将他们变成史上最富裕的人，在 20 世纪末成为国际超级强权。在 21 世纪初，美国似乎还扮演了捍卫地球安全与民主的主导者。在这个漫长的过程中，华盛顿在过去与现在都扮演着独一无二的角色，他不仅是美国的国父，也是谦逊与智慧的典范。

华盛顿到底是什么样的人，他如何获得这么多的成就？如果文献本身会说话，回答上述问题并不难。华盛顿的人生有三分之一的时间奉献给了国家，其所有的公职生活记录都收藏在国家档案馆里，收藏之全没有任何国家足堪比拟。美国可以说是在众目睽睽之下诞生的国家，换言之，其历史是经过详细记录的。除了历史记载之外，华盛顿从十四岁开始就刻意保留身边所有的文件，包括日记、往来信件、账目与日常事务处理资料。年长之后，他还采用编年的方式，依名称与主题来整理文件。他似乎在年少

时就知道自己会成为历史人物，所以才尽可能地保存这些记录，以证明他担任公职是出于责任而非自大，其强烈的责任感不应被视为野心。因而，他刻意保存下来的这些文件，体现出来的是谦逊、自知与自傲的诡异结合。他在征战期间随身携带这些文件，其个人护卫还奉命必须不惜生命来保护这些文件，当总指挥部受到威胁时，他们必须护送这些文件到安全地点。战后这些档案被带回华盛顿的家乡维农山庄，后来华盛顿总统任期内的大量相关文献也被运送至此，由一位私人秘书兼档案管理员分类存档。华盛顿逝世之后，他的私人助理贾里德·斯巴克斯于1832年将所有档案送至位于波士顿的美国国会图书馆，该图书馆已从华盛顿后人那里购买了所有档案。档案装裱精良，每份文件单独占据一页，从左侧装订，再加之精装皮封面，整整齐齐地码放在架子上，足足摆了一百六十三英尺宽，后来被制作成一百二十四卷缩微胶卷出售，今天的图书馆则改为刻录碟片。堪称浩瀚的文档数量形成了整个18世纪最为完备的个人生平史料，远超其他历史名人，如詹姆斯·包斯威尔^①、霍勒斯·沃波尔^②，虽然他们已经留下了数量惊人的历史遗物。

① 詹姆斯·包斯威尔（James Boswell, 1740—1795），英国家喻户晓的文学大师，传记作家，现代传记文学的开创者。

② 霍勒斯·沃波尔（Horace Walpole, 1717—1797），英国作家，哥特小说创始人。他一生所写的4000多封信件都被保存了下来。

同代人流传下来的华盛顿逸事不可胜数，史学家撰写的文学传记堆积如山，关于华盛顿的文字可谓汗牛充栋，几乎无人可以通读和消化，尽管如此，华盛顿仍然留给人一个遥远而神秘的印象。认识且追随他的人，都不敢自称对华盛顿了解至深，人们对其是非功过存在巨大分歧。华盛顿留给我们的，也是一个神秘模糊的历史背影。没有谁的内心世界如此紧闭大门，难以进入。人们曾经认为华盛顿是一个尽善尽美的楷模，今天这仍是一种共识。然而这位国人楷模是丰富多元还是空洞乏味？是一位血肉饱满的巨人，抑或是被设定完美的机器？就让我们一起来考证一番。

首先，一个重要的事实是，华盛顿拥有无懈可击的纯正英国血统，他出身拥有土地的独立乡绅贵族之家，这是他最为推崇、尊敬的社会阶层。终其一生，华盛顿以绅士自居，极力维持绅士风度，而且尽其所能购置土地。那些乡绅大多来自位于英格兰中部的北安普顿郡，他们是君主制的忠实拥趸。尽管北安普顿郡以鞋匠而闻名，但也因“出产”反叛者而臭名昭著。1657年，约翰·华盛顿，“海马号”帆船的二副，原本计划从伦敦航行至弗吉尼亚，返航时运送一批烟草，但在到达波托马克河浅滩区时，这艘帆船不幸失事。这个地方非常靠近后来的华盛顿市所在。约翰决定定居韦斯特摩兰德，并娶了一位殷实的弗吉尼亚下议院官员的女儿安·波普为妻，由此获得了布里奇斯湾的七百英亩土地，还有经营农场的原始资本。他成为教区的代表、

议员、地方官、民兵团上校——曾参与平定 1676 年的培根起义^①，当他离世时，已经拥有超过八千英亩的土地，包括在波托马克河畔高地位于亨特林湾的一座占地二百五十英亩的庄园。这座庄园也就是后来的维农山庄，此地即为华盛顿一生的心灵家园，他亲自一丝不苟地测量了庄园的面积——两千一百二十六英亩。

华盛顿出生于 1732 年 2 月 22 日，此时，他的家族已经历经百年，繁衍三代，是弗吉尼亚的社会名流，他们在当地实现自治，践行英国国会的传统代议制（虽然还不是民主制度）。家族背景决定了华盛顿幼年时的自我定位——统治阶层的一员，似乎在大家的记忆中，从一开始，华盛顿就习惯于管理一切事务的位置。因此，对于华盛顿而言，任何无中生有的变化都是一种篡夺，而抵抗这种变化，则是个人的道德责任以及对自我利益的保护。

① 培根起义：英属北美殖民地的第一次农民起义。起义的直接导火线是印第安人为夺回自己失去的土地对边疆村庄进行的袭击。而此前，由于《航海条例》的打击，烟草价格暴跌，再加上粮食连年歉收，以及不合理的捐税制度等，广大农民群众及小种植园主都已经面临破产。起义领导人培根为小种植园主之一，他要求总督伯克利对印第安人进行惩处，遭拒绝，遂于 1676 年 8 月发动起义，对印第安人进行征伐，继而发展为反对统治阶层和他们所推行的政策的起义，提出了反对不合理赋税制、扩大选举权及改选议会等要求。起义军一度占领弗吉尼亚首府詹姆斯城，改选了议会，并实行了一些民主改革。1676 年 10 月 18 日，培根突然病逝，之后英王派大批军队镇压起义，起义以失败告终。

华盛顿的父亲奥古斯都·华盛顿（或称格斯·华盛顿）有过两任妻子，共有十名子女，这样的高产家庭在18世纪的弗吉尼亚是寻常现象。当时，这块殖民地正经历生育高峰，华盛顿出生的1732年，弗吉尼亚的人口数量是125 000，到1775年华盛顿当上殖民地军的总司令时，这里人口数量已经剧增至500 000。格斯去世时，华盛顿只有十一岁。格斯只能称得上是中等富翁，尽管他拥有上万英亩土地和四十九个奴隶，并且经营有六个冶炼厂。他的家庭资产数量不算十分庞大：价值一百二十五点一磅的银器（直到18世纪70年代，殖民地时期的货币仍然以英镑为货币单位）——包括十八柄“小”银勺，七只茶匙，一只汤匙，一只手表以及一把银柄剑；两套瓷质茶具，价值三点六磅，一面门厅穿衣镜，一张桌子或者说办公桌，一把扶手椅，还有十一把真皮包座的椅子，三件“古董”椅，一张老旧两用桌，十三张床分别安置在房子的各个房间里，窗帘，六套“高级”床被，十套劣质床被，十七个枕套，十三块桌布，以及三十一块餐巾。在大宅内外工作的十三位奴隶，有七位是青壮劳力（健康的成年人）。格斯的身家足以供得起两个儿子奥古斯都和劳伦斯去就读他的母校——位于英格兰北部的阿普比学校，这所学校是英国最好的学校，当时的校长是鼎鼎有名的理查德·耶茨。格斯的衣物都是从英国订制而来，这一个习惯也被华盛顿因袭至独立战争时期。当时，弗吉尼亚上流圈子的生活十分简朴。1798年，华盛顿的妻子玛莎追忆往昔时说，那时整个社交圈里只有一个家庭拥有一辆四轮马车，

女士们出行都要骑马，四分之一磅的茶就是一份“体面的厚礼”了。格斯白皙高大，华盛顿继承了父亲的外貌体征。除此之外，格斯就没有给他举世闻名的儿子留下其他什么印记了。斧头和樱桃树的故事是 1800 年由华盛顿的第一位传记作者（也是一个《圣经》销售者）詹姆斯牧师杜撰而成的。在数千封私人信函中，华盛顿仅仅提到父亲两次。与之形成鲜明对照，华盛顿对母亲玛丽·鲍尔——格斯的第二任妻子，一位富有的女性——却给予了极大的尊重和爱。他公开赞美他的母亲是“敬爱的慈母，在我缺失父爱的童年，母亲的手扶持我长大”。一位与华盛顿一起读书的堂兄在文章中写道：“我对玛丽妈妈的畏惧十倍于对我自己父母的惧怕……我常与她的儿子们——那些高个子的小伙子——为伴，我们统统像老鼠似的寡言畏缩。”她惯于发号施令，别人则听话服从。

玛丽健康而长寿，她守寡四十六年，吃苦耐劳，敢作敢为，不屈不挠，长于料理家务。华盛顿继承了她的健康体魄和面对困境的坚韧不拔。而从父亲那里华盛顿继承的是外貌和身型。从他寄到伦敦给裁缝的尺寸和他死后制作棺材的尺寸，我们可以大致推断出华盛顿的身高在六英尺三英寸左右。与 18 世纪的人类平均身高相比，这个高度几乎算得上巨人了。从华盛顿的身上，人们很难看到不堪与粗俗：他身材修长，平肩阔臀，体重大概二百二十磅，据知他酷爱跳舞，是一位优雅的舞者。高大的身材，从某种程度上说，是其统率他人的关键因素。他不需要对人呼喝施令，

当然除了在嘈杂环境之下和激烈的战场之上，有人就曾见证过华盛顿的狂怒，不仅厉声高叫，甚至还用手杖和马鞭抽打军官的后背（奥利弗·克伦威尔也这么干过），当然是因为这些胆怯之徒试图逃离战场当逃兵。但是，通常来说，镇定、舒缓、从容不迫、时而温柔的声音就足够了。本杰明·拉特罗布曾担任华盛顿的副官，也是一位观察极其敏锐的画家，他曾记录道：“他的步态、着装、风姿、神态都具备某种异乎寻常的庄重和威严。”华盛顿的法国友人拉法耶特侯爵在文章中写道：“他的手是我见过的最大一双”，能“把石头扔得非常远”。他爱打棒球，奇怪的是，他的敌人乔治三世也有此好（乔治按照英国方式把这项运动叫作“圆场棒球”）。据继子杰克·柯蒂斯的描述，华盛顿的肤色“白皙而健康红润”。至于头发，在褪色之前，一直是红色或浅红色的。

我们至今搞不清楚华盛顿的具体出生地在哪里。1932年，在其诞辰二百周年的纪念活动期间，美国政府曾经宣布已证实华盛顿的出生地和他在定居维农山庄之前的旧居。但是，这一切结论都尚未被证实，很有可能是错误的。尽管尚存疑问，但是华盛顿肯定是在威斯特摩兰郡，华盛顿区的帕柏溪附近出生的。他被命名为乔治，或是源自玛丽的监护人的名字，或是源自乔治二世（这主要是笔者的观点）。从出生到十一岁时他的父亲去世这段时期的生活，我们几乎一无所知。父亲并没有送华盛顿去他在英国的母校读书，可能是因为学费难以承受，华盛顿失去一次去国游

学的机会，事后观其一生，他也仅有一次离开美国国土。华盛顿一生深以为憾。后来，他写道：“多少年来，我曾经无比渴望可以一览大英帝国的伟大都市……但是苦于为俗务所绊，唯有暂置心愿于不顾。”在旅行这一方面，华盛顿的眼界是狭窄的；但相比乔治三世来说还算小巫见大巫，乔治三世甚至从未离开过英国本土，即便作为国王，他连自己的领地（位于德国的汉诺威）都没有去过，甚至直到中年才见过大海。

华盛顿的教育是通过接受家教和在一个叫作亨利·威廉姆斯的人家中完成的。从他留下的笔记本和同窗提供的证据可以看出，华盛顿所修的课程包括英语语法、算术、簿记学、地理、几何、三角函数和测量学。他的笔迹工整，至今仍清晰可辨，这在所有美国国父当中堪称翘楚。托马斯·杰斐逊和约翰·亚当斯素来轻视华盛顿，认为他受教育程度较低。终其一生，华盛顿的私人图书馆积累了七百三十四册图书，全部是他私人购入，以便查阅和研究。华盛顿所接受的正规教育是一味讲究实用的，并被他很好地吸收接纳。和华盛顿同一时代、相对年轻的拿破仑·波拿巴，与他有共同的优点，他们都是极其优秀的数学家，拥有优良的运算能力。他整理的账目准确可靠（这一点不像杰斐逊，杰斐逊资产丰盛，但是通常不加计算也不予理睬）。约翰·亚当斯曾冷言讥讽华盛顿：“他不是一个学者，这一点确凿无疑，但是以他的地位来说，他的不学无术、胸无点墨、才疏学浅也是毋庸置疑的。”亚当斯误导了世人。

事实证明，华盛顿所受的教育对他的日常和军旅生涯是非常有用的。同波拿巴一样，由于学习过测量学和地理学，华盛顿善于分析地图，这是一项重要技能，全世界只有少数高级军官具备。此外，他青年时代锻炼出来的运算能力，则让他在家赋闲时可以很好地经营自己占地广阔的产业，日积月累，最终得以跻身全美最富有的庄园主之列。军事上，他则成功组织散兵余勇，愈战愈勇，战胜了世界强国。

关于华盛顿青年时代做事一丝不苟的性格，以及立志出人头地的故事，人们已经说过很多。在父亲去世后，他也就失去了学习绅士礼仪的天然导师。于是华盛顿找到了一本包含一百一十条行为准则的指南，这本手册最初是由耶稣会编写的，这些绝佳的青少年读物都已英文化，后来在不同的译文中还加以美国化。手册里的箴言包括：“不要自己哼唱歌曲，也不要用手指和双脚打拍子。”“在别人面前不要杀死害虫，跳蚤、虱子、扁虱之类的都不可以。”“与要人同行时，不得与其并肩走路，稍稍落后半步，让对方随时可以与自己交流。”将上流社会文化简约成某种成规是18世纪的社会风俗，像作家托比亚斯·斯摩莱特^①、本杰明·富

^① 托比亚斯·斯摩莱特 (Tobias Smollett, 1721—1771)，英国小说家。斯摩莱特行医之余从事文学创作，共著有六部长篇小说，两部戏剧，编辑和撰写的非虚构作品多达七十卷，还翻译过大量文学作品，其中包括三十五卷本的《伏尔泰全集》，被誉为亨利·菲尔丁和塞缪尔·理查逊之后18世纪英国最有才能的小说家。

兰克林^①和德尼·狄德罗^②都是如此。的确，关于华盛顿的性格，一个显而易见的事实就是他是一个生活在18世纪的人，他与两位杰出的18世纪文化代表人物弗拉戈纳尔^③和海顿^④同年出生。他对古往今来的各种文化思潮广泛涉猎，兼容并包，但是，我们相信他绝对不会欣赏19世纪兴起的浪漫主义。他没有读过卢梭，也没有读过蒲柏^⑤和艾迪生^⑥之后的任何一位作家。艾迪生所著的《加图》正是他最喜欢的作品。

华盛顿从不曾留恋17世纪及当时的宗教虔诚。长大后，他因拥有大量土地的身份和社会地位而成为教区代表，而不是因为社会缘故。从他上教堂的几率低于50%来看，他上教堂应当是基于礼节而非宗教热忱。他曾在某个场合中

① 本杰明·富兰克林 (Benjamin Franklin, 1706—1790)，美国著名政治家、科学家，同时亦是出版商、印刷商、记者、作家、慈善家，更是杰出的外交家及发明家。他所出版的《穷理查年鉴》就是一种具有指导意义的箴言集。

② 德尼·狄德罗 (Denis Diderot, 1713—1784)，法国启蒙思想家、唯物主义哲学家、无神论者、作家，百科全书派的代表人物。

③ 让·奥诺雷·弗拉戈纳尔 (Jean Honore Fragonard, 1732—1806)，法国洛可可风格画家。

④ 弗朗茨·约瑟夫·海顿 (Franz Joseph Haydn, 1732—1809)，维也纳古典乐派的奠基人，交响乐之父。

⑤ 亚历山大·蒲柏 (Alexander Pope, 1688—1744)，18世纪英国诗人。

⑥ 约瑟夫·艾迪生 (Joseph Addison, 1672—1719)，英国散文家、诗人、剧作家以及政治家。